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OCKMAN
BROCKMAN MINING LIMITED
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59)
(澳洲交易所股份代號：BCK)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

* 僅供識別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869,261,727 (99.998%)	78,000 (0.002%)	493,770	3,869,339,727 (100%)
2.	A.	(i) 重選桂四海先生	3,868,953,249 (99.991%)	359,778 (0.009%)	520,470	3,869,313,027 (100%)
		(ii) 重選陳錦坤先生	3,868,818,249 (99.987%)	494,778 (0.013%)	520,470	3,869,313,027 (100%)
		(iii) 重選Colin Paterson先生	3,816,350,781 (99.995%)	174,600 (0.005%)	53,308,116	3,816,525,381 (100%)
		(iv) 重選Uwe Henke Von Papart先生	3,869,141,007 (99.995%)	182,820 (0.005%)	509,670	3,869,323,827 (10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868,088,337 (99.973%)	1,043,592 (0.027%)	701,568	3,869,131,929 (100%)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869,046,927 (99.993%)	276,900 (0.007%)	509,670	3,869,323,827 (1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3,834,471,874 (99.119%)	34,065,953 (0.881%)	1,295,670	3,868,537,827 (100%)

附註：

1. 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棄權票在釐定是否所需大多數票批准決議案時，不會計算在內，計算「贊成」及「反對」決議案之票數比例時亦不會計算棄權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9,161,982,131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會上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9,161,982,131股。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Brockman Mining Limited
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桂四海先生(主席)、劉珍貴先生(副主席)及Ross Stewart Norgard先生(分別為非執行董事)；陳錦坤先生(公司秘書)、桂冠先生及Colin Paterson(分別為執行董事)；及葉發旋先生、Uwe Henke Von Parpart先生及蔡宇震先生(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